個案研討： 索命牙叉

**一張含有 文字, 路面, 路, 朦朧 的圖片

自動產生的描述**

**以下為一則新聞報導，請就此事件加以評論：**

* 日前桃園發生一起死亡車禍，一台堆高機疑似違規占用車道，21歲簡姓男子騎車路過，撞上鋒利的牙叉，當場慘遭割頸，雖然緊急送醫搶救，仍因傷勢過重不治，留下傷心欲絕的家人。

6月28日上午，簡男騎車要前往銀行面試，當他行經萬壽路2段時，才剛起步19秒，就被一旁的堆高機牙叉刺破頸部，當場血流不止。從簡男姊姊提供的行車紀錄器影片可以看到，簡男筆直地騎在路上，但堆高機不知為何將牙叉面向馬路，從騎士的角度來看，根本看不清楚尖銳的部分如此突出，簡男就這樣無預警撞上，機車瞬間失控衝撞路旁變電箱。

目前警方已將陳姓大貨車司機、以及張姓堆高機駕駛，分別依過失致死罪移送桃檢偵辦，並報請桃園地檢署檢察官相驗釐清死因。 (2022/07/23 東森新聞)

**傳統觀點**

* 死者姊姊質疑，類似事件對起重機公司來說是否已成常態？明知堆高機不能上路、明知牙叉不能升起朝向道路，卻還要這麼做，是抱著什麼樣的心態這麼做？」

此外，她也提出4大疑點，起重公司準備到頂興路工作，為何要在萬壽路二段卸載堆高機？又為何將堆高機卸載到外車道上、牙叉升起暴露在中線車道？現場指揮人員為何將騎士往牙叉方向指引？駕駛有無堆高機駕照？為何肇事者要移動車禍現場？

* 網友們看了也紛紛直言：「真的很心疼，因為肇事者的不當疏失，導致一個年輕生命就這樣沒了！造成家庭一輩子的傷痛，希望司法能重視，讓肇事者受到應有的懲罰」、「還好弟弟有裝行車紀錄器，不然他們還想推卸責任說弟弟自己撞上去的」、「心狠狠糾結了一下，這怎麼閃呀～道路交管形同虛設～根本就是馬路殺手。」

**人性化設計觀點**

這起事故當然是在路上不當的操作堆高機引起的，不管是誰，都無法清楚看到馬路上有個堆高機的牙叉，非常容易出事。堆高機是不應該允許在馬路上移動的，一定要用其他車輛來運送，而且不工作時應該將牙叉收起，不然是很容易引起事故的。

堆高機作業時工作區堿一定要管制，有人指揮看守。尤其是必須在馬路上作業時，更是應該劃定作業區域嚴格管制交通，絕對不得一邊進行作業一邊通行，本案就是血淋淋的教訓！

如果我們的法規沒有明確的規定，就請立刻修法，並鼓勵民眾發現有堆高機在馬路上行走、沒有收起牙叉、沒有管制工作區域等違規行為一定要立即舉報，一定要嚴禁且重罰，這是嚴重的公共危險，甚至可以視同謀殺！因而肇事(如本案)應重罰相關人員，並對施工單位也要加以重罰，這樣才能從根本解決問題。

同學們，你見過堆高機在馬路上行駛嗎？或者還見過什麼其他馬路上的危險現象？請提出分享討論。